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32941.2—2016

实景演出服务规范 第2部分：演出管理

Service specification for real-life scenery performance—
Part 2: Performance management

2016-08-29 发布

2017-03-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GB/T 32941《实景演出服务规范》分为以下部分：

- 第1部分：导则；
- 第2部分：演出管理；
- 第3部分：服务质量。

本部分为GB/T 32941的第2部分。

本部分按照GB/T 1.1—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部分由全国休闲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498)提出并归口。

本部分起草单位：陕西华清宫文化旅游有限公司、北京同和时代旅游规划设计院、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陕西省标准化研究院。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张小可、魏小安、张灵光、魏铁平、靳勇、费文娟、王文彦、付磊、李鹏、李伟、马明、刘文丽、朱建军、王军、孙健、朱莉蓉。

实景演出服务规范

第2部分：演出管理

1 范围

GB/T 32941 的本部分规定了实景演出场所的演出设施设备要求和演职人员基本规范。
本部分适用于实景演出场所的服务与管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32941.1 实景演出服务规范 第1部分：导则

3 术语和定义

GB/T 32941.1 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4 演出设施设备管理

4.1 演出设施

- 4.1.1 演出设施包括舞台(主/副)、化妆间、道具间、设备间、通道及各类演出配套服务设施等。
- 4.1.2 主舞台应配备相应的化妆间，男女分设。
- 4.1.3 根据演出剧情需要在演员上下场通道附近设置化妆间，供演职人员化妆及更换演出服装。
- 4.1.4 演职人员上下场通道应设计合理、上下场方便、照明适度，保证安全。
- 4.1.5 应设置演出服装和道具存放厅(室)，并安排专人保管。
- 4.1.6 服装道具和布景的配备设置应与演出主题、文化内涵相适应。

4.2 演出设备

4.2.1 按照设备性能，设备分为舞台灯光设备、舞台音响设备、舞台机械设备、舞台特效设备、视频设备等。

- a) 舞台灯光设备包括灯光控制台、智能灯、激光灯、效果灯及各类线材等；
- b) 舞台音响设备包括音源(音乐播放设备、拾音设备即话筒)、控制设备(模拟或数字调音台)、音频处理器(以前都是用效果器、均衡器、压限器、分频器、信号分配器、延时器等周边设备，现在还有集成以上各功能的数字式系统控制器)、功率放大器、音箱及各类线材等；
- c) 舞台机械设备包括舞台(主/副)、通道、灯架、屏幕架、道具、伪装装饰、观众看台以及它们各自升降、旋转、翻转、伸缩、位移的动力机组(一般为减速卷扬动力机组、液压动力机组和气压动力机组)和控制设备等；
- d) 舞台特效设备包括维亚、火效、水效、水雾、水爆、香雾、烟雾、焰火等；

e) 视频设备包括视屏编辑设备、播放设备(含视频编辑播放软件)、信号转换及传输设备(如光端机及光缆)、显示屏幕(如 LED 屏幕)等。

4.2.2 演出设备及其安装应满足演出使用需求，并符合设计安全标准。

4.2.3 应采用双电源供电方式，保障提供表演服务过程中，一路断电时，另一路可及时切换。

4.2.4 设备应选取专业生产厂家生产的合格产品，并选择有安装资质的单位进行设计组装。

4.2.5 所有设备应完好无损，满足设计要求的功能，能够正常可靠运行。

4.3 设施设备使用与维护

4.3.1 建立设施设备使用和维护保养制度和规程，并建立设施设备使用、维护和检修保养档案。

4.3.2 所有设施设备的运行、维护、保养应明确责任，统一归口管理，严格执行操作规程。

4.3.3 所有演出设施设备应有专人负责管理，管理员负责对操作人员实施安全教育，使其熟知安全操作规程和使用安全规则；单独设立安全技术档案并按其要求进行使用、检验检测和监督检查。

4.3.4 日常维护保养由取得相应资质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专业维护保养由专业机构进行。

4.3.5 按照维护保养操作规程定期对设施设备进行维护和检修保养。

4.3.6 操作人员应接受过相关设施设备使用维护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国家有特殊要求的岗位应持证上岗。

4.3.7 应配备专门人员或聘请专业公司负责演出设施设备的操作，操作人员应严格按照使用说明书或操作规程规定的要求进行操作，不允许私自连接与演出无关的其他设施设备。

4.3.8 应制定相应的设施设备管理应急预案并组织演练。

4.3.9 设施设备中的易损、易坏件应有备品备件。

4.3.10 每次演出前应对设施设备进行例行检测、调试。其他特殊设施设备(涉及人身安全)应在表演前逐台检查并按实际演出使用的技术参数和载荷检测运行一次。

4.3.11 设施设备不应在故障状态、存在安全隐患或超负荷等情况下运行。

4.3.12 所有电气设施设备、附件及电线电缆的质量规格和安装调试均应符合相关标准要求，敷设时应避开人行通道，无法绕开时应做好防护，并设置醒目标志提示。

4.3.13 未经批准，非工作人员不得进入设备间、机房以及操作控制室等工作人员特定区域。

4.3.14 载人飞行设备在每次使用前，应由专业技术人员对紧固件、连接件、滑轮等进行仔细检查；定期对飞行设施进行载荷实验(超过正常使用载荷的两倍以上)；定期对飞行设施的固定点位(钢柱、钢丝绳、飞行架、滑轮、扣件、地锚、紧固件等)进行检测，确保飞行设施安全运行。

4.3.15 设施设备运行过程中，如遇恶劣气候环境(如雷、电、风、雨等)，应采取相应应急措施；可能发生危险的运行设备，应立即停止使用。

4.3.16 高于周围一般建筑物的演出设备，均应配备防雷电设施。

4.3.17 演出用动物道具应有专人负责饲养和安全检疫的管理。

5 演出过程管理

5.1 演出前准备

5.1.1 演出管理人员应督促、检查演职人员做好本职工作，确保各项准备充分到位。

5.1.2 演员应在表演开始前完成化妆、着装，检查演出服饰、道具等程序，确保演出正常进行。

5.1.3 重要角色应设置 A、B 角，替补演员应提前进行彩排。

5.1.4 道具管理员应根据演出需要清点检查道具，并按时摆放安置到位，易损易坏道具、关键道具应配备备品备件，确保演出正常进行。

5.1.5 演出前，设备管理人员应及时将所有演出设施设备调试完备，保证运行正常。

5.2 演出过程

- 5.2.1 演员在表演中应全神贯注,认真贯彻导演创作意图,严格按照剧情要求完成动作,不随意改变演出动作、位置,不擅自降低表演难度。
- 5.2.2 演出中若出现突发情况,演员应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根据现场情况灵活应变,确保演出顺利进行。
- 5.2.3 演员应按规定的时间、位置和程序候场;演出方应制定相应的演员候场管理制度。
- 5.2.4 演出音量应大小适中,保证最远端观众能清晰听到,且不影响周围居民正常生活。
- 5.2.5 演出进行时,后台及表演区不允许无关人员进入,换景辅助人员应在规定地点等候,未上场人员应隐藏于幕后,不随意进入观众能看到的区域或发出影响演出的声音。
- 5.2.6 如有危险性表演时,应为演员装备安全防护装置,并为相关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保险。
- 5.2.7 演员在进行高空表演时,不应携带与演出无关的其他物品,以免坠落伤人。
- 5.2.8 落实舞台监督人员的职责,负责演出质量、演出责任、演出安排等各项与演出相关事务的监督。
- 5.2.9 演出过程中,若出现演职人员意外受伤,应有专人负责,及时、妥善救治伤病人员。

5.3 演出结束

- 5.3.1 演出结束后,演员应按演出程序集体谢幕,有序退场。
- 5.3.2 由专人负责收回、清点道具、服装等,检查道具是否完好后入库,检查服装并分类挂放,发现问题应及时报修。
- 5.3.3 定期对演出道具和服装进行清洁和维护。

6 演出质量考核与评价

- 6.1 制定考评细则,定期对演出质量进行考核评估。
- 6.2 制定演出满意度评价制度,通过发放满意度调查表、电话、信函回访等形式定期接受观众评价。
- 6.3 对考核与评价结果进行跟踪,适时对演出做出调整、优化和创新,不断提高演出质量。